

讲述郑州好故事 传播郑州好声音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大力推进文明河南建设

抗癌交警邀您捐建“平安书屋”

闲置书籍送贫困孩子 首批设6个捐赠点

本报(记者 王译博)“常怀感恩之心,人才能活得快乐而有价值。从小到大我得到过无数人的帮助。现在我觉得我生活得很好,但一直有一种亏欠感,总想找渠道能做些实事……”这是激励和感动很多人的郑州交警周水斌近日在微博上发的一句话,他在20年的艰辛抗癌路上曾接受过很多热心人的帮助,因此他总想把这种爱心传递下去,让更多人在爱的阳光下前行。

酷爱读书的周水斌在收拾房间时发现家里有许多闲置的书籍,于是他萌发了捐出闲置书籍,给一些贫困地区的孩子建一个“平安书屋”的想法。

9月6日,周水斌在个人微博上表达了他的想法,随即引起广大热心网友的积极响应,大家都主动要求捐书,将爱心传递。

网友@宋伟:“看到水斌写的这段话,让我非常感动,如果需要倾力相助,伙伴们你们也来支持吧!”

网友@赵云龙:“爱心要赞!”

网友@廖谦:“大伙一起动起来,这样的民警,没有理由不帮,建议周警官建个爱心书屋,定点捐赠!”

郑州市公安局官方微博@平安郑州也转发微博,在全市发起征集令,爱心征集图书捐赠点。

昨日,在广大热心网友的支持下,周水斌和战友们精心挑选的第一批6个捐赠点正式开始接受大家的爱心捐助。“我们从交警大队、派出所和社区警务室等与群众联系紧密的基层单位中挑选了6个地方,作为第一批捐赠点开展先期捐书活动,下一步,我们还将对网民和企业单位等社会各界捐赠点报名中筛选出第二批、第三批,让周水斌公益捐书活动持续下去。”郑州市公安局交警二大队办公室负责人介绍。

记者昨日在交警二大队综合业务大厅捐赠点看到,周水斌和同事们正忙着组织网友和群众捐书。由于说话吐字不清,周水斌不停地双手合十,拱手点头向来捐书的人们表示谢意。“我希望能给这些书第二次生命,把它们送到需要的地方去,圆那些渴求知识的孩子们一个读书梦。”周水斌在纸条上写道。

“很多网友称周水斌为‘纸条民警’,打开周水斌的微博,就像进入一个心灵加油站,他用纸条传递着他的抗癌精神、敬业精神,让我很感动!”前来捐书的市民王先生说。

看到大家的积极参与和支持,周水斌除了感谢,他还在纸条上这样写道:有时候,圆他人的梦,也是圆自己的梦!希望大家都能奉献一份爱心,并把这种爱一直传递下去。

6个捐赠点

- 1.交警二大队门卫室(中原西路118号)
- 2.交警二大队综合业务大厅(中原西路118号)
- 3.金水分局工业路社区警务室(经二路与纬二路口南100米路东)
- 4.浩云路分局冯春社区警务室(碧云路与航海路口向南500米路西美好佳苑小区院内)
- 5.东风路分局普罗旺世社区警务室(索凌路与宏达路口向西200米)
- 6.南关街分局门卫室(陇海南里与新都路口向西800米)

水上救援队志愿者免费体检



本报(记者 刘玉娟 通讯员 路宽)昨日,我市一家医院特为郑州市红十字水上义务救援队志愿者,开展“免费体检服务”公益活动。20余名郑州市红十字水上义务救援队队员来到该医院,依次进行抽血、腹部彩超、心电图、胸片等体检项目。

“今年是郑州市红十字水上义务救援队成立的第11个年头,这么多年,队员集体免费体检还是头一回,我们每位队员心里都暖暖的!大家表示今后继续努力,把公益事业坚持下去,干得更好。”水上义务救援队队长牛振西说。

植物园将举办全国科普周

本报(记者 裴其娟)记者昨日从郑州植物园了解到,为丰富市民休闲生活,“创新放飞梦想,科技引领未来”为主题的2016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将于中秋期间在全国举办。

17日至23日,科普日活动周期间,郑州植物园盆景园前厅、中厅将举办“蝶恋花”插花艺术科普展和盆景知识科普展,集中展示60余幅由植物叶片、花朵等组成的插花作品和标本。

另据了解,9月15日中秋节当天,植物园将举办丰富的科普互动活动,在西门口设置花卉咨询台,现场指导游客栽种绿萝,并将栽种好的绿萝赠送给游客。

贾鲁河综合整治强力推进



本报(记者 梁月琳 通讯员 贾雅丽 文/图)昨日,惠济区老鸦陈街道联合相关执法部门,对贾鲁河河道违法附属物进行清理。根据郑州市关于贾鲁河综合整治提升工作精神,自8月21日惠济区贾鲁河综合整治治理委员会召开以来,老鸦陈街道高度重视、全力以赴,采取多项措施,对贾鲁河综合整治涉及的附属物拆迁清理任务全面部署,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贾鲁河自西向东纵贯惠济区境内,主要河道在老鸦陈街道辖区,全长2.4公里。按市、区要求,需要整治面积为370.72亩,其中蓝线内面积227.2亩,蓝线外绿线内面积143.52亩,蓝线内果树面积积达200亩。接到任务后,老鸦陈街道立即召开贾鲁河综合整治工作动员会,成立了贾鲁河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为尽量减少群众损失,街道动员群众在限期内对蓝线内附属物自行清理,并提前将绿线以内的附属物进行固化。昨日,街道联合相关执法部门,动用大型机械10台,对河道蓝线内的违法附属物进行强制清理,清理面积达227.2亩。



昨日,郑州市国防教育办公室邀请“郑州抗美援朝老战士之家”30多名老战士,来到郑州二七纪念馆,齐唱红色经典歌曲,重温革命传统。

本报记者 李娜 摄

流动人口健康管理活动启动

本报(记者 王治 通讯员 周二彬)昨日上午,河南省卫计委、郑州市卫计委联合举办的“人在他乡,健康共享”流动人口健康管理主题活动在绿城广场启动。

活动现场,来自郑州市、二七区13家医院的近百名青年志愿者和专家志愿者共同为流动人口提供健康知识宣传、健康咨询、健康体检以及与健康人口相关的就业指导、疾病预防、食品安全等多方面的政策咨询和宣传倡导。

据了解,今年,河南省配合“全面两孩”政策的实施,将全面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广泛开展“人在他乡,健康共享”系列活动,提高流动人口及其家庭对健康知识和服务政策的知晓率;开展流动人口婚育信息网络异地核查和共享,加强两地之间流动人口生育服务、出生等相关信息的准确及时沟通;优化办事流程;广泛开展卫生计生关怀关爱活动,促进流动人口社会融合。

为了更好地满足流动人口的健康需求,郑州市卫计委也将持续开展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均等化服务试点工作,依托社区卫生计生服务中心(所)、社区综合服务平台、计生协会、人口学校等场所,建立流动人口健康教育阵地,定期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并组织试点单位的流动人口进行一年一次的健康体检,建立个人健康档案,并逐年提高流动人口健康档案建档率和健康服务覆盖面。

郑州中院谈试点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本报(记者 赵文静 实习生 王梦娜)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郑州市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全国仅有18个试点城市。昨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结合郑州市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的经验,解读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

9月3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在部分地区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的决定》,郑州继2014年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后,再次被列为试点城市之一,本次试点全国仅有18个城市,试点期限为二年。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是完善刑事诉讼程序试点工作是完善刑事诉讼程序试点工作的先行探索。2014年6月2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全

国18个城市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两年来,我市积极开展试点工作,不断探索新思路、新方法,审判效率提升,审理周期明显缩短,庭审效率显著提高。同时,服判息诉率、人均结案率大幅提升,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案件均实行当庭宣判,当庭宣判率达100%,财产刑主动履行率较以往有大幅度提高,为进一步推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积累了丰富经验。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程序设置与认罪认罚有何区别?据了解,认罪认罚适用范围仅限于案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被告人自愿认罪,对适用法律没有争议的危险驾驶、盗窃、伤害等11类罪名,依法可能判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单处罚金的案件。本次决定对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适用范围、可能判处的刑罚年限等未做明确规定,需等待两高制定的实施

办法予以明确,但两年来认罪认罚从宽试点工作经验积累和实践需求,为进一步扩大适用范围、减少限制条件提供了可能。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下一步将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遵循刑法、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制定试点办法。两高即将颁布的试点办法较之前的实施办法在适用范围上应有所突破,对被告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会进一步增强。”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人员表示,我市将在两高新的实施办法颁布前,在两高两部2014年8月出台的试点办法基础上,着重保障被告人的辩护权和其他诉讼权利,保障被害人的合法权益,提高律师介入率,完善诉讼权利告知程序,以及强化办案监督、严防防范滥用职权徇私枉法等方面,继续深入探索,做出积极有益的尝试。

农产品质量安全报告

2016年中秋节即将来临,为切实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让全市人民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市农产品质量检测流通中心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对我市批发、农贸市场和茶叶、干调市场以及大型超市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进行督查。要求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执法人员要高度重视,认真履行职责,采取措施,坚决防止不合格农产品进入百姓“餐桌”,确保中秋节期间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

一是严格落实“三级四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严把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关。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执法人员对市区昼夜交易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实行24小时检测监

管,严把全市105家批发、农贸市场和73家大型超市农产品的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检测关,加大抽检量,对检测出的不合格农产品进行无害化监督销毁。

二是加强生产环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8月份,组织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人员对全市各个县(市)区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抽检,检测结果向当地政府通报,督查企业自检体系正常运行。

三是加强重点品种监管。根据夏秋交替季节农业生产和消费特点,加大蔬菜、瓜果、水产品、茶叶等实施市场准入农产品中的药物残留检测监管力度,依法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四是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及时通过新闻媒体发布、报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结果,接受市民监督,保障节日期间百姓“菜篮子”安全。

2016年9月5日至11日,市农产品质量检测流通中心检测、执法人员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标准(速测),共抽检蔬菜35267批次,合格率95.6%;水果3321批次,合格率为99.97%;水产品803批次,合格率为100%;原(杂)粮2681批次,合格率99.96%;干菜(果)1761批次,合格率99.91%;茶叶1353批次,合格率100%。销毁不合格农产品349.5公斤。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郑州市农产品质量检测流通中心

地铁开展“逃票稽查”行动

逃票3次以上纳入个人信用信息系统

本报(记者 黄永东)记者昨日从市轨道公司获悉,自9月13日起,郑州地铁将在原有车站逃票稽查的基础上,加大力度开展逃票稽查专项整治行动。

此次行动将由郑州地铁专业稽查队伍、地铁安保、地铁公安联合开展,重点在地铁车站针对乘客逃票、违规使用优惠或免费乘车证件等现象进行联合执法。

针对逃票稽查工作中的违规乘客,郑州地铁将按照《郑州市轨道交通条例》相应条款进行处罚。依据《郑州市轨道交通条例》相关条款,乘客无票或者持无效车票、冒用他人证件或者持伪造证件乘车的,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可按照出站线网单程最高票价补收票款,并加收线网最高票价5倍票款;情节严重者,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乘客有冒用他人证件、持伪造证件乘车等逃票行为3次以上的,可纳入个人信用信息系统。

多部门联合打击非法营运

已扣车辆4854台

本报(记者 黄永东)记者13日从市交通委获悉,我市多部门联合打击非法营运,一年来已扣车辆4854台,治安拘留14人,刑事拘留11人。

据悉,去年10月份,我市组建了新的交通执法支队,重点打击扰乱客运市场秩序的人员车辆。一年来,我市将火车站、高铁站、机场、汽车站周边区域作为整治重点,多部门联合行动。截至目前,全市已扣非法营运车辆4854台,其中违规营运出租车1728台,违规营运客车1003台,违规营运货车1385台,非法营运车辆738台;公安部门对盘踞在火车站长达20余年的残疾人假出租车队约30名违法嫌疑人进行了讯问,治安拘留14人、刑事拘留11人;交警部门对火车站地区违章停车处罚1573次,拖移乱停乱放机动车234辆。

“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查扣违法私家车

309次违法未处理 累计扣分达728分

本报(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孟繁勇)9日,交警部门通过“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查扣一辆车辆未审验、各种交通违法达309次、罚款累计达46350元,累计扣分达728分的私家车。

9日10时许,郑州交警一大队指挥室工作人员通过“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对行驶在一大队辖区的车辆未审验、假牌、套牌、黄标以及交通违法超过200次等报警信息进行监控。电脑屏幕提示,一辆交通违法达309次未处理、车号为豫AP9869的黑色现代轿车正沿金水路由东向西行驶。民警根据车辆位置,立即通过对讲机指令金水路与玉凤路交叉口的执勤民警对该车进行拦截。两分钟后,接到指令的交警一大队四中队民警在金水路与玉凤路交叉口将该车拦下。

经民警检查,该车是2003年11月份登记上牌的,审验至2008年11月份,而该车的违法记录显示,该车有闯红灯、违法停车、超速、逆行、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等13种309次非现场的交通违法行为未处理,而这些交通违法行为的罚款金额累计达46350元、扣分达728分,随即该车被依法暂扣。

民警表示,目前郑州交警已将交通违法未处理超过200次的车辆信息录入“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一旦这些车辆上路行驶将被系统发现并报警,交警部门查到这些车辆后,将责令车主及时处理交通违法行为,对拒不接受处理的车主,警方将依法通过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昨日,爱心人士李文军在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第100次参加无偿献血后,在签名板前拍照留念。当天,河南省红十字血液中心邀请68位无偿献血超过百次的爱心人士欢聚一堂,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

本报记者 丁友明 摄



近日,嵩山路公安分局联合二七消防大队深入辖区多所中小学,开展校园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力保障校园消防安全。

本报记者 丁友明 摄